

证券代码：832524

证券简称：尚洋信息

主办券商：银泰证券

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现场投票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8 月 16 日上午 10 点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524	尚洋信息	2021 年 8 月 11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/708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住所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变更前住所为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5 号楼 A 座一层 103。

变更后住所为：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/708”

将原公司章程第五条、第一百二十一条做出修订。

“第五条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5 号楼 A 座一层 103” 变更为 “第五条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/708”。

“第一百二十一条公司设总经理一名，由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设副总经理 2 名。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” 变更为：“第一百二十一条公司设总经理一名，由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

人员。”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股东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- 2、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，受托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- 3、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，公司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 年 8 月 16 日上午 9 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/708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/708 联系人：陈志斌 联系电话：010-59942623 传真：010-59942622 邮编：100094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（三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30 日